中華大學景觀建築學系辦理碩士班甄試入學

「書面審查」評分表

考生姓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 應考證號碼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配分 | 得分 | 評分標準 |
| 1.歷年成績 | 20 |  | 平均分數≧80分者，得20分；60分≦平均分數＜80分者，得12分；平均分數＜60分者，得4分。 |
| 2.自傳 | 20 |  | 依其內容組織能力及語文表達能力評定。 |
| 3.讀書計畫 | 20 |  |
| 4.專題、著作、專利 | 16 |  | 各類專題研究報告、實作作品與成果；論文與書籍著作；專利證書等。根據件數、內容、出版狀況等綜合評估。 |
| 5.證照 | 12 |  | 各種景觀建築相關專業證照、語文檢定等，具佐證資料者，每件可得2分。 |
| 6.獲獎紀錄及其他 | 12 |  | 由學術組織或政府機關以上所主辦之學術競賽獲獎文件，具佐證資料者；其他有利於審查之成果作品及資料，具佐證資料者。每件最多可得2分。 |
| 總分 | 100 |  |
| 審查委員評語： |

審查委員簽章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**GA2-4-008-A**